



Hong Kong Johnson Holdings Co., Ltd.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5)

**於2024年9月6日(星期五)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_____ 股(附註2)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以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43號航天科技中心6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以下指示行事及投票。

請於適當欄內加上「✓」號表示 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宣告派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94港仙。		
3.	(a) 重選李壯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顏俊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c) 重選王玲芳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d) 重選陸雪方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e) 重選梁兆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f) 重選汝婷婷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g)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薪酬。		
4.	續聘羅中美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6.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7.	藉加入本公司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		

* 有關決議案之全文載於大會通告內。

日期：2024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全名。
2.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倘無填上股份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如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必須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3.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本公司股東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則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可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投一票。
4. **重要提示：如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於相關「贊成」欄內加上「✓」號。如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於相關「反對」欄內加上「✓」號。**倘未有給予任何指示，則閣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任何正式提呈大會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如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經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理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每項更改，須經簽署人簡簽示可。**
6. 如屬聯名持有人，排名較先的持有人(不論親身或經由受委代表)的投票將被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概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的排名而定。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9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8.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作被撤回論。
9. 本代表委任表格備有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大會有關閣下委任受委代表的要求及閣下的投票指示(「該等用途」)。吾等可能就該等用途之用而向為吾等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轉交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於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獲得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